



##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 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的书面会议通知。

#### 2. 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采取通讯方式进行并做出决议。

#### 3. 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主持人及列席人员

会议应参加董事九人，共有九人参与通讯表决。

4.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保证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 2.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叁亿元整（RMB300,000,000）、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山大厦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叁亿元整（RMB300,000,000）、向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值港币贰亿元整（HKD200,000,000）、向三菱东京日联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等值港币叁亿元整（HKD300,000,000），期限均为三年。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